

证券代码：838160

证券简称：蓝必盛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3月1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3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全体董事共同推选蒋伟群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蒋伟群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》的议案

#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蒋伟群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2019年3月11日起至2022年3月10日止。

蒋伟群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刘郁甫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刘郁甫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 2019 年 03 月 11 日起至 2022 年 03 月 10 日止。

刘郁甫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徐卫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徐卫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 2019 年 03 月 11 日起至 2022 年 02 月 10 日止。

徐卫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徐林兰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徐林兰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2019年03月11日起至2022年03月10日止。

徐林兰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周惠萍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周惠萍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2019年03月11日起至2022年03月10日止。

周惠萍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公告编号：2019-009

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11日